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　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承辦人：廖曼雅
電話：06-2991111#1201
傳真：06-2982786
電子信箱：haha042730@mail.tainan.gov.tw

708201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1416287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114年8月15日召開第三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，經查出席人數及決議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3條規定，本局予以備查，併請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重劃會114年11月14日南市學南自劃字第114111401號函。

訂

二、旨揭會議紀錄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，併復知本局；且為維護區內土地所有權人權益，前開公告期間不得低於15日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131期學南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線

局長陳淑美